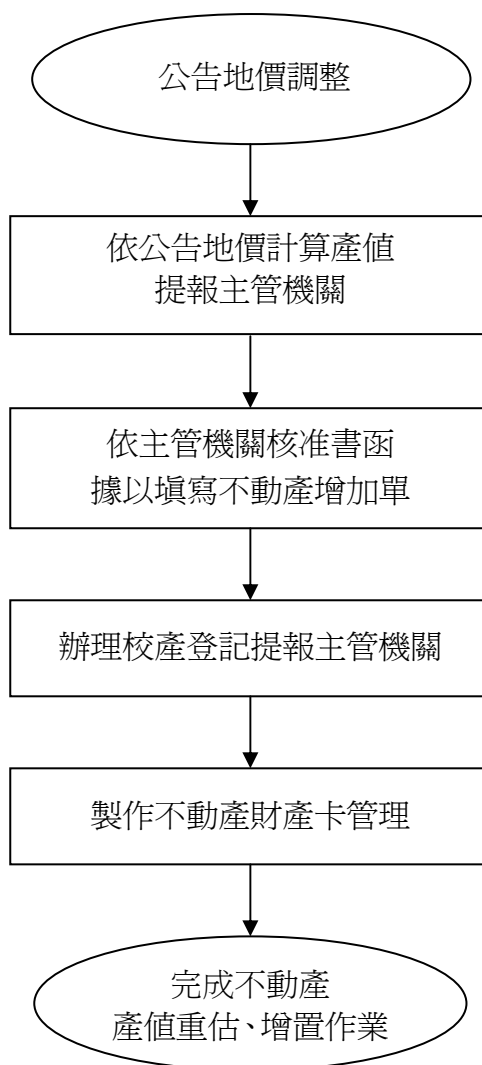


1-3 國立臺南大學 不動產(校地)重估 標準作業流程

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校地重估，係因調整公告地價後，必須據此辦理校地重估，提報主管機關經核准後，據以製作不動產(校地)財產增加單 1 式 3 聯 (使用[11306-04 表格](#))辦理校產增值登帳，於次月提報主管機關。
- 二、公告地價調整，依政府公告為準，申報地價之資料，由當地地政機關取得證明以計算產值。
- 三、作業時程，需約 20 個工作天。

承辦人：藍進龍 電話：06-2133111~ 450 (or 451- 452 亦可)